

江门市新会区民政局文件

新民财〔2020〕151号

关于下拨 2020 年完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 建设补助经费的通知

会城街道、大泽、司前、罗坑、双水、崖门、沙堆、三江、大鳌镇公共服务办公室（党群服务中心）：

为加快完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的建设，根据区府办《关于完善邑家园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及运营所需经费问题的批复》（新府办复〔2016〕583号）精神，现将完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的补助经费下拨给你们（资金下拨情况见附表）。为做好资金的使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切实加强资金管理。本次下拨的资金是专项资金，必须要落实到完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上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同时，要加强对资金的检查监督，严禁挤占挪用、擅自改变用途等

现象发生。资金的使用情况请于2020年12月30日前报区民政局基层政权和社会工作股(联系人:李健文,联系电话:6621096)。

二、严格执行政府采购。在项目建设中,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定,切实做好政府采购招投标工作。同时,对工程项目要加强监管,确保工程质量。

三、完善资金管理台账。补助资金使用的全过程,要建立台账,列清资金去向、用途及相关证明材料,以备检查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2020年完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补助经费下拨表



抄送:区财政局,有关镇(街)财政办(所)

2020年完善家庭服务中心建设补助经费下拨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镇别	补助项目	补助资金	备注
1	会城	完善北门社区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	5	
2	大泽	完善牛勒村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	2.5	
3	司前	完善司前镇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	7	
4	罗坑	完善罗坑镇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	2	
5	双水	完善大堂村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	5	
6	崖门	完善崖门镇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	3	
7	沙堆	完善沙堆镇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	8	
8	三江	完善三江社区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	2.5	
9	大鳌	完善大鳌社区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	5	
合计			40	